

附件

2023年自治区本级部门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表

(2023年度)

单位：万元

项目名称		法律援助案件补助经费			
主管部门		自治区司法厅	实施单位		宁夏回族自治区司法厅
项目属性		02-经常性项目	项目期		99年
项目总额		2330.00	其中：年度资金总额		945.00
其中： 本级资金	资金总额	150.00	其中： 转移市县 (区)资金	资金总额	795.00
	其中：财政拨款	150.00		其中：中央资金	0.00
	其他资金	0.00		自治区资金	795.00
	结余结转资金	0.00			
年度总体 绩效目标	发放“12348”公共法律服务律师值班补贴和法律援助案件补助，保障经济困难的公民和特殊案件的当事人获得必要的法律服务，促进和规范法律援助工作，切实提高法律援助服务水平。				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	指标值	
1-产出指标	11-数量指标	办结各类法律援助案件		约9000件	
		接听法律咨询电话		约12万通	
	12-质量指标	案件退回率		≤20%	
	13-时效指标	完成时间		2023年底	
2-效益指标	14-成本指标	全区法律援助案件补贴和“12348”律师值班补贴		1165万元	
	21-经济效益	挽回经济损失		约1亿元	
	22-社会效益	化解社会矛盾		约9000起	
	23-生态效益	厉行节减，反对浪费思想		逐步提高	
3-满意度指标	24-可持续影响	群众受益面		逐步扩大	
	31-服务对象满意度	群众满意率		≥95%	